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2-39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没有产生影响。

2022 年 8 月 29 日,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21 年底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并要求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并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试运行销售按照解释第 15 号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解释第 15 号要求核算试运行销售,同时根据新旧政策衔接规定,对首次施行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企业试运行销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解释第 15 号相关规定,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发生的试运行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合并报表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前)	调整数	2022 年 1 月 1 日(调整后)
在建工程	863,473	7,597	871,070
固定资产	5,694,313	20,197	5,714,5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509	-5,825	117,684
未分配利润	298,584	21,764	320,348
少数股东权益	956,079	205	956,284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调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执行新会计准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2-41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本次担保中的被担保对象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为帮助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广东风电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发展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广东风电公司拟注册发行的不超过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董事会审议情况及交易生效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公司独立董事沈洪涛、王曦、马晓茜、尹中余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根据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给广东风电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231129717K),广东风电公司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125.29 万元;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 4 号 2301、2401 房(自编粤电力广场南塔 27、28 层);法定代表人:杨海牲;经营范围为:从事风能、太阳能、生物质等新能源的设计、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新能源技术的研发、应用与推广;新能源相关设备的检测与维修;新能源技术培训、咨询服务。

2、广东风电公司 2021 年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828,960.07 万元、总负债为 2,148,170.11 万元、净资产为 739,682.11 万元;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8,004.66 万元、净利润 22,422.56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广东风电公司总资产为 3,113,005.47 万元、总负债为 2,373,323.35 万元、净资产为 739,682.11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为 0 万元,营业收入 139,439.56 万元、净利润 35,968.66 万元(未经审计)。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

3、广东风电公司产权结构图如下:

4、广东风电公司为依法存续的企业法人,具有充分履约能力,经营情况和财务指标良好。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东风电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暂无最新的信用等级。

三、担保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超短期融资券担保方案

1.担保范围:广东风电公司本次注册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内分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包含本金及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执行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等)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2.担保期限:本次注册额度内分期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存续期至最晚到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之日后满二年之日止。

3.担保方式: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公司债券担保方案

1.担保范围:广东风电公司本次注册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内分期发行的公司债券,本金及应付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执行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等)及其他应支付的费用。

2.担保期限:本次注册额度内分期发行的公司债券存续期至最晚到期公司债券到期之日后满二年之日止。

3.担保方式: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认真的分析、研究。董事会认为:广东风电公司为筹集新能源项目发展资金,降低资金成本,优化债务结构,拟注册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公司为广东风电公司注册发行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利于提升广东风电公司的融资审核效率,降低债券融资成本。截止公告日,广东风电公司持有的项目资产质量良好,生产运营稳定,具备应有的偿债能力。

广东风电公司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对项目运作、日常事务、财务管控等方面进行管理,其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得到有效控制。因此本次担保行为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476,454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4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71,432 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55%;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2-42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9 月 1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 A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9 月 7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为 2022 年 9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9 月 13 日(B 股最后交易日与股权登记日之间的间隔时间为三个交易日)、B 股东应在 2022 年 9 月 7 日(即 B 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广东风电公司注册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5 为等额选举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5.01	张汉玉	√
5.02	吴战篪	√
5.03	才国伟	√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三)披露情况:以上议案详情请见本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等公告(公告编号:2022-37、2022-41)。

(四)特别指明事项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提案 3)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案 5)为累积投票提案,应选独立董事 3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自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至股东大会召开日 14:30 以前每个工作日的上午 8:00-11:00、下午 14:00-17:00 登记。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02 室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A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法人股东)应将法人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代表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受托人身份证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7:00 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4:30 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2)A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个人股东)、A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和 B 股股东应将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式样)及受托人身份证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下午 17:00 前传真至我公司下述传真号办理出席手续,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4:30 会议召开前,携带上述资料到会议现场再次确认出席;

(3)B 股股东也可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其权力,委托书可直接向股票托管券商索取。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晓雯、张少敏

联系电话:(020) 87570251

传真:(020)85138084

电子邮箱:huangxiaowen@ged.com.cn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02

邮编:510630

6、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O 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 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39;投票简称:粤电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提案 1、提案 2、提案 3、提案 4 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可以为:同意、反对、弃权。

(2)提案 5 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①《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提案 5)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16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茲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2.00	《关于为广东风电公司注册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票数		
5.01	张汉玉			
5.02	吴战篪			
5.03	才国伟			

本公司/本人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授权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持有股数:A 股:

B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授权有效期:2022 年 9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2-40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方吉	董事	因事	王 进
李葆冰	董事	因事	郑云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粤电力 A、粤电力 B	股票代码	000539、2005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维	黄晓雯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5 楼	
电话	(020)87570251	(020)87570251	
电子信箱	liuw@ged.com.cn	huangxiaowen@ged.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2,611,239,733	17,781,521,221	20,594,038,804	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5,739,165	109,028,853	326,629,275	-52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9,609,834	90,377,204	267,001,900	-62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8,358,510	3,096,857,643	3,786,846,816	-105.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20	0.0208	0.0622	-521.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20	0.0208	0.0622	-521.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3%	0.40%	1.02%	-7.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7,473,162,025	114,271,451,479	114,491,142,111	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910,644,854	23,185,079,805	23,402,720,821	-6.38%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有关规定,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该解释要求核算试运行销售,并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3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7.39%	3,538,005,285	1,893,342,621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	116,693,602	0			
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80%	94,367,341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43,245,455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0.70%	36,986,590	0			
郑建祥	境内自然人	0.49%	25,514,900	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18,915,50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8,246,045	0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30%	15,855,512	0			
CHINA INTERNATIONAL CAPITAL CORPORATION HONG KONG SECURITIES LTD	境外法人	0.29%	15,216,06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三大股东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为第一大股东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粤电 01	149113.SZ	2020 年 04 月 29 日	2025 年 04 月 29 日	1,500,000,000	2.45%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粤电 01	149369.SZ	2021 年 01 月 27 日	2024 年 01 月 27 日	1,000,000,000	3.5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 粤电 02	149418.SZ	2021 年 04 月 28 日	2026 年 04 月 28 日	1,500,000,000	3.5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粤电 03	149711.SZ	2021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11 月 24 日	800,000,000	3.41%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平海 01	188197.SH	2021 年 06 月 04 日	2023 年 06 月 04 日	200,000,000	3.57%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3.72%	71.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5,681	39,148
流动比率	0.61	0.61
速动比率	0.47	0.4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1	4.25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三、重要事项

2022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及天气等因素影响,广东省用电需求有所下滑,1-6 月份广东省全社会用电量为 3556.08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2.4%;工业用电量 2120.82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3.4%;制造业用电量 1749.14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4.3%。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上网电量 463.49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6.46%。

2022 年,广东省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持续扩大,根据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数据,2022 年全省双边协商交易电量 2541.6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8.15%,成交价格 497.04/千千瓦时,平均价差+34.04 厘/千瓦时;公司合并报表平均上网电价为 542.74 元/千千瓦时(含税,下同),同比上升 84.74 元/千千瓦时,增幅 18.5%。

受益于电价上浮,公司营业收入略有增长,但由于煤炭等燃料价格居高不下,公司下属火电厂出现大面积亏损。2022 年上半年,公司火电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195,968 万元,新能源业务实现归母净利润 32,277 万元,同比增长 39.49%。虽然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利润贡献同比增长显著,但该业务占比相对较小、难以弥补公司火电业务亏损,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归母净利润大幅下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大幅下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总资产 1174.73 亿元,同比增长 2.6%,负债合计 866.06 亿元,同比增长 6.23%,公司资产负债率 73.7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219.11 亿元,同比减少 6.38%。公司实现合并报表收入 226.11 亿元,同比增长 9.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6 亿元,同比减少 521.19%;每股收益-0.26 元,去年同期为 0.06 元。

为促进煤炭价格合理回归,2022 年上半年国家发改委陆续出台《关于进一步完善煤炭市场价格形成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22〕303 号)及相关文件,在坚持煤炭价格由市场形成的基础上,提出了煤炭(国产动力煤)中长期交易价格合理区间。若未来煤价可在国家强政策指导下回落至合理区间,公司的经营压力将得到一定程度释放,盈利展望须期将有所提升。

公司新能源开发立足广东,面向全国,呈现出广东、新疆、青海、贵州四省重点开发和国内其他区域积极拓展的"4+N"区域布局态势。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投产 21 个新能源项目,控股装机容量合计 197.04 万千瓦;在建阳江青洲一、青洲二海上风电 100 万千瓦,新疆瀚海光伏 40 万千瓦,湛江坡头光伏 22 万千瓦等新能源项目 14 个,控股装机容量合计 204.6 万千瓦。未来公司将积极把握"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加快能源转型的发展大势,实施"1+2+3+X"战略,积极通过自建和收购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拓展新能源项目资源,全力推进新能源跨越式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发电企业。

证券代码:000539、200539　证券简称:粤电力 A、粤电力 B　公告编号:2022-37
公司债券代码:149113　公司债券简称:20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369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418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11　公司债券简称:21 粤电 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董事会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29 日

召开地点:广州市

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董事会出席情况

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实到董事 11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王进董事长、郑云鹏副董事长、李晓晴董事、陈延直董事、毛庆汉董事、沈洪涛独立董事、王曦独立董事、马晓茜独立董事、尹中余独立董事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李方吉董事委托王进董事长,李葆冰董事委托郑云鹏副董事长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4、会议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王进先生,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部长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有关试运行销售的会计政策,并对首次施行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2-39)。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沈洪涛、王曦、马晓茜、尹中余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予以认可。

本议案涉及的关联方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能源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5 名关联方董事王进、郑云鹏、李方吉、李晓晴、李葆冰已回避表决,经 6 名非关联方董事(包括 4 名独立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继续补充营运资金、留足融资额度、降低融资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发行完剩余中期票据额度后,向交易商协会重新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额度为 90 亿元,具体工作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办理。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册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帮助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广东风电公司")拓宽融资渠道、满足发展资金需求,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广东风电公司拟注册发行的不超过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不超过 20 亿元公司债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情请见本公司今日公告(公告编号:2022-41)。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活动资金需要,保证资金安全,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广东能源茂名热电厂有限公司、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图木舒克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等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新增委托贷款总额不超过 11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贷款利率原则上不高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或 LPR 同等报价水平。委托贷款额度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三年内有效。

本议案经 11 名董事投票表决通过,其中: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清洁能源比例,进一步优化电源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用于投资建设内蒙古清水河 300MW 及珠海三灶一期 200MW 两个光伏项目,其中清水河 300MW 项目 31,455 万元、珠海三灶一期 200MW 项目 20,977.58 万元,并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分批增资。

(1)清水河项目基本情况

黄土丘陵沟壑水土保持区(沿黄河一带)废弃矿山综合治理及未利用地生态修复 300MW 光伏公园项目(以下简称"清水河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清水河县窑沟乡、宏河镇及喇嘛湾镇境内,备案容量 300MW(直流侧 343.2MWp),配套 20%储能装置,项目占地面积约 7000 亩。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场区太阳能资源丰富,预计年平均利用小时数约为 1549 小时,总体投资经济可行。

(2)珠海三灶项目一期基本情况

珠海三灶鱼林村光伏复合项目一期(以下简称"珠海三灶项目一期")位于珠海市三灶镇鱼林村境